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民生產業轉型增值計畫-
輔具產業轉型增值輔導」
【輔具產品數位化轉型與應用提升輔導】

申請須知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目 錄

壹、前言	2
貳、申請規定	2
一、申請資格	2
二、申請輔導標的	3
三、提案方式	3
四、經費編列原則	3
五、申請截止日期	3
參、研提應備事項	4
肆、申請注意事項	5
一、申請作業注意事項	5
二、會計作業注意事項	6
伍、計畫審核	7
一、審查流程	7
二、審查原則	8
三、期中/期末審查、報告與成果展示	8
陸、附件	10
一、計畫書格式	11
二、提案簡報格式	22
三、機構簽約繳交文件查核表	27

壹、 前言

為推動輔具產業轉型發展，專注於輔具產品的數位設計與智慧科技應用，協助輔具業者提升產品的創新性與競爭力。計畫將結合人因工程、產品美學與數位設計工具，協助業者進行產品設計，提升其使用者友善度、舒適性及功能性。透過智慧科技（如物聯網、人工智慧等）融入輔具產品，實現智慧監測、自適應調整等功能，進一步提升產品的智慧化水平。此輔導案將促成業者與跨領域技術夥伴合作，推動產品創新，並提升市場吸引力。為達成產業發展目標，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委託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執行「民生產業轉型增值計畫-輔具產業轉型增值輔導」，以協助提升國內業者進行輔具產品數位導入輔導，使政府資源得以最有效地運用，同時協助提升國內業者產品競爭力並帶動市場銷售量。

為順利協助廠商提升數位設計能力，強化產業整體競爭力之年度計畫目標，本計畫參照經濟部產業發展署相關作業辦法，將業者申請參與數位設計與智慧科技應用導入輔導計畫時所需之相關資料及作業程序等彙整成冊，俾供遵循辦理。

貳、 申請規定

一、申請資格：

(一)輔導單位

由輔導單位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進行提案申請

(二)受輔導業者

1. 中小企業規模認定標準：符合中小企業發展條例訂定之中小企業認定標準(實收資本額在新臺幣一億元以下，或經常僱用員工數未滿二百人之事業)。
2. 依法辦理公司登記、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之製造業，且須依法辦理工廠登記，前述公司不含外國來臺分公司。
3. 非屬銀行拒絕往來戶。

4. 營業狀況不得為解散、歇業。
5. 不得為陸資投資企業(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公布之最新陸資來臺投資事業名錄)。
6. 申請企業於 3 年內未有違反保護勞工、環境之相關法律或違反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之相關規定，且情節重大之情事。
7. 同一申請事項內容曾獲得其他政府機關補助，不得申請本計畫。

二、申請輔導標的：

本年度廠商參與「輔具產品人因工程與美學設計輔導」申請種類，輔導類別將依據中華民國國家標準《CNS 15390 身心障礙者輔具—分類與術語》進行分類，按照「主要任務功能」劃分為 11 大類，包括「個人醫療輔具、技能訓練輔具、矯具與義具、個人照顧與保護、個人行動輔具、居家生活輔具、住家及其他場所之家具與改裝組件、溝通與資訊輔具、物品與裝置處理輔具、工具/機器與環境改善輔具、休閒輔具」，這些類別產品可進行輔導申請，藉此致力於提升輔具的人因工程與美學設計，以更好地滿足使用者的需求，並促進相關產業的發展。

三、提案方式：

(一) 欲提案之廠商請聯繫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討論輔具器材產品設計提案合作方式，藉以評估輔導案之可行性，提案合適且具快速商品化之潛力者，由雙方共同擬定計畫書並於期限內送交委員審查後擇優執行。

(二) 本計畫聯絡窗口：莊于瑾專員；電話：(07)695-5298 分機 263；電子郵件信箱：yuchin@mail.mirdc.org.tw。

四、經費編列原則：

每案經費包含「產業發展署政府款」與「廠商自籌款」。「產業發展署政府款」以新臺幣 50 萬元為原則，「廠商自籌款」應不低於新臺幣 12.5 萬元。

以上各款項應配合匯入本計畫之指定帳戶，由計畫團隊專款專用，計畫團隊得視實際規劃與需求調整，且需全數使用於該工作項目，不得移作他用。

五、申請截止日期：

自公告日起至民國 114 年 2 月 28 日止(依實際公告為準)。申請方式以電子郵件方式提交至本計畫聯絡窗口。

參、 研提應備事項

一、提交文件

(一) 申請階段

提案簡報電子檔(詳附件)。

(二) 簽約階段

1. 計畫書 7 份(含電子檔)。
2. 廠商合作意願書。(附件一)
3. 個資使用同意書。
4. 廠商公司營利登記證影本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乙份。
5. 廠商工廠登記證或工廠登記核准公文影本乙份。
6. 機構繳交文件查檢表乙份。

(三) 期中審查階段

計畫期中進度簡報電子檔。

(四) 期末審查階段

計畫期末進度簡報電子檔。

(五) 結案驗收階段

1. 修正後期末執行書面報告 3 份(含電子檔)。
2. 輔導案交付簽收/結案驗收單證明書暨紀錄乙份。

肆、 申請注意事項

一、 申請作業注意事項：

- (一) 廠商如接受本辦法輔導，因外銷遭國外政府課徵平衡稅，不得向政府要求補償。
- (二) 申請廠商應自行確認並負責所開發之標的物並無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
- (三) 輔導計畫開始之日期得溯及當年度「民生產業轉型加值計畫」與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之簽約日期。
- (四) 每一個申請案以申請一項輔導標的為限，且計畫執行全程不超過一個年度，應於該年度之 11 月 30 日前結案。
- (五) 申請廠商如獲核可接受本計畫輔導，則不得再以相同或類似本計畫之內容目的重複申請政府其他計畫輔導經費。
- (六) 若因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編列之年度計畫預算被刪除等不可歸責之因素，致不足支應個案計畫政府輔導經費時，得修改或終止契約。

二、 會計作業注意事項：

- (一) 計畫經費應符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訂會計編列原則與規定，區分為政府款及自籌款二項，並均列入查核範圍，且不得編列國外差旅費，惟產業發展署相關規定若有更新修訂時，則依最新規定辦理。
- (二) 各年度之核銷事宜，應於當年度計畫結案前辦理完畢，政府款專戶所孳生之利息，一律繳交國庫。
- (三) 計畫應指定專責之會計人員(專兼職皆可)負責計畫相關會計作業事宜，該人員並須與本中心會計部門諮詢與溝通。
- (四) 各項經費支出之憑證、發票等，其品名之填寫應完整，並與計畫書上所列一致，勿填列公司代號或簡稱。計畫經費之會

計科目、編列原則及查核準則應符合產業發展署相關規定，
相關規定若有更新修訂時，概依最新規定辦理。

伍、計畫審核

一、審查流程：

作業流程	工作說明
【作業流程】 <pre> graph TD A[提出申請] --> B[內部審查] B -- "修正或補充" --> A B --> C[外部審查或書面審查] C -- "符合或已修正或補充" --> D[計畫書研提] D -- "提案優先順序排列" --> C D --> E[簽約] E -- "完成撰寫並確認" --> D E -- "註、優先案件由放棄者依序由後案遞補" --> C E --> F[撥款] </pre>	1.提出申請 (1)聯絡詢問或上網查詢，並詳讀申請須知。 (2)自網站公告日起，預計 15 個日曆天內，備妥提案簡報電子檔，提出申請。 2.內部審查 資料文件與格式確認。 3.外部審查 (1)召開外部審查會議，請提案計畫主持人、廠商出席並簡報說明。 (2)審查委員由 3~6 名專家學者組成(含總計畫主持人)。(委員由產業發展署核定或由總計畫主持人核定)。 (3)審查會議決定案件之優先輔導順序與進度審視。 4.計畫書研提 (1)公告審議結果，並請提案排序優先計畫撰寫計畫書。 (2)計畫書撰寫應符合審查會議審議結果，且應於簽約前，由協同計畫主持人(含)以上(或指派負責人)進行確認。 5.簽約 6.撥款

二、審查原則：

提案審查工作可分為資格審查及提案審查會議，其審查原則說明如下：

(一) 資格審查：由本中心負責審查申請資格、計畫書格式、所附文件及經費編列方式是否符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之規定。

(二) 提案審查會議：

1. 將於經濟部產業發展署召開提案審查會議，由本計畫外聘3至6位來自學校、醫院、公協會、醫藥品查驗中心、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等單位之專家學者所組成之審查團隊，依政策需求、推動重點、產業發展願景及策略目標等原則，逐案進行審議。
2. 審查項目點包含提案計畫目標之符合度、計畫可行性、團隊執行能力、完整性與預期效益…等不同面相，並核估政府款金額、支出項目及各科目預算額度等是否符合經濟部產業發展署之規定。
3. 評審參考重點(數位科技導入、產品人工工程及創意美學)，權重100%。
 - A. 合作廠商專業與規模程度(如執行能力、商品化能力)15%
 - B. 市場潛力評估(如產業規模度、產業發展性)25%
 - C. 產品之發展可行性(如競爭力、進步性)30%
 - D. 計畫規劃合理性(如實施方法、人力經費編列)20%
 - E. 計畫預期效益(如經濟效益、社會效益)10%
 - F. 若有案件得分相同者，依照評審參考重點占比進行優先排序。

三、期中/期末審查、報告與成果展示

(一) 設計輔導計畫主持人提出書面工作進度報告(含工作進度、經費動支情形、成果、衍生績效...等)。

(二) 舉行期中/期末報告審查會議，由設計輔導計畫主持人報告、輔導廠商列席，並由審查委員審視執行進度。

- (三) 依執行報告，採通過、修正後再審、不通過等三個評分標準，其中，評分為修正後再審者應於限期內改善並補齊資料，再請委員書審確認之始完成結案驗收作業。
- (四) 期中/期末之審查委員原則上皆為原提案審查委員，若原審查委員無法出席者，則另由產業發展署所核備之專家學者遞補。
- (五) 設計輔導計畫主持人及輔導廠商應配合成果發表會展示輔導成果，並派專員向參觀者解說，確定之時間地點將於展前另行告知。

備註：期中、期末之審查委員原則上皆為原提案審查委員，若原審查委員無法出席者，則另由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所核備之專家學者遞補。

陸、 附件

一、廠商合作意願書

114 年度民生產業轉型增值計畫-輔具產業轉型增值輔導

輔具產品數位化轉型與應用提升輔導

廠商輔導同意書

一、基本資料表			
廠 商 名 稱		統 一 編 號	
聯 絡 地 址	□□□□□		
連 絡 電 話		公 司 傳 真	
聯 絡 人 姓 名 / 職 稱		聯 絡 人 電 話	
聯 絡 人 E - m a i l		企 業 網 址	
實 收 資 本 額		核 准 設 立 日 期	
產 業 別		員 工 人 數	
主 要 產 品			
二、同意書			
本公司同意參加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114 年度「民生產業轉型增值計畫-輔具產業轉型增值輔導」項下「輔具產品數位化轉型與應用提升輔導」之輔導廠商且已詳閱申請作業須知。願配合提供輔導過程資料，供本計畫文宣推廣、成果專冊及光碟、成果發表會等研究及推廣之用途，唯內容認為會因此洩漏公司機密者則不在此限，茲此證明。 此致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受輔導廠商印鑑： 負責人印鑑： 中華民國 114 年 月 日			

二、計畫書格式：



附件二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114年度 民生產業轉型增值計畫-輔具產業轉 型增值輔導

輔具產品數位化轉型與應用提升輔導

計畫名稱：(請填寫輔導計畫名稱)

契約編號：

執行期間：

主辦單位：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執行單位：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受輔導廠商：OOO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 月 ◎◎ 日

目 錄

壹、基本資料.....	
貳、計畫動機.....	
參、欲開發之市場現況與分析.....	
肆、計畫目標與實施方法.....	
一、計畫目標實施方法.....	
二、計畫甘特圖.....	
伍、經費與人力需求.....	
一、預計經費需求.....	
二、預計人力需求.....	
陸、預期成果與效益.....	
柒、輔導廠商基本資料表.....	
捌、審查意見回覆表.....	
玖、附件.....	

壹、基本資料

一、提案計畫名稱：_____

二、受輔導廠商全銜(全名)：_____

三、政府款：_____萬元；自籌款：_____萬元

四、廠商簡介

(一)成立時間：__年__月__日

(二)資本額：_____萬元

(三)年營業額(111/112/113)：_____/_____/_____萬元

(四)員工人數：_____人

(五)主要產品項目：_____；其它：_____

(六)上市/上櫃 /興櫃/創櫃：_____

(七)海外設廠或辦事單位(哪裡)：_____

貳、計畫動機

參、欲開發之市場現況與分析

一、市場趨勢發展

二、重點設計/產品之國際比較

肆、計畫目標與實施方法

一、計畫目標與設計/產品規格

(請以數位設計為主軸，結合 IT 公司、數據分析公司等跨域技術合作夥伴，提升輔具產品人因、美學設計與製造能力為主要計畫目標)

二、實施方法(請以流程圖說明；含計畫架構與團隊分工)

三、 跨域/業實施作法

1. 跨域合作背景與需求分析

(說明為何選擇進行跨域合作，介紹合作的領域或產業（例如，輔具產業與資訊科技、製造業或服務業的結合）。描述目標使用者群體的需求，並闡明如何通過跨領域合作來解決當前挑戰或提升產品價值。

2. 跨域合作的具體作法

詳細說明跨域合作的具體行動，如何將不同領域的技術與知識結合，提升輔具的功能與效能。例如，將物聯網技術應用於輔具中，或利用數據分析來改進設計，提升使用體驗。說明如何與其他領域的企業合作，進行技術整合與創新。

四、計畫甘特圖

月份 工作項目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重要 工作 項目 及 預定 進度										
累計工作進度%										

註：(一)以甘特圖表示，並註明查核點，以量化表示。

(二)以月為單位，並註明各查核點之完成時間。

查核點編號	查核點項目

伍、經費與人力需求

一、預計經費需求

政府款： 50 萬元；自籌款： 12.5 萬元

二、預計人力需求表

姓 名	身分證 字號 (最後 2 個 數字請以 00 表示)	最高學歷 (畢業年月)	經歷 及工 作年 資	職級 (國科會 職級表)	在本計畫 所擔任之 職務	投入 人月
合計						

陸、預期成果與效益

一、學術/技術效益及重大突破：(專利數、論文/教材數、技術報告數、良率提升、使用壽命提高、精度提高....)

二、經濟效益：(促成投資、增加產值、降低生產成本、取代進口....)

三、社會效益：(增加就業人數、創業育成....)

四、其他

柒、輔導廠商基本資料表

(一) 計畫基本資料	1. 計畫名稱					
	2. 契約編號					
	3. 受委託單位					
(二) 廠商基本資料	1. 廠商名稱					
	2. 統一編號		3. 負責人			
	4. 地址					
	5. 連絡人	姓名		電話		傳真
	e-mail					
	6. 資本額	萬元		7. 員工數	人	
	8. 產業別 (請依主要產品勾選一項)					
	☐ 1 食品製造業		☐ 12 化學製品製造業		☐ 22 機械設備製造業	
	☐ 2 飲料製造業		☐ 13 藥品製造業		☐ 23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 3 菸草製造業		☐ 14 橡膠製品製造業		☐ 24 其他運輸工具製造業	
	☐ 4 紡織業		☐ 15 塑膠製品製造業		☐ 25 家具製造業	
	☐ 5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 16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 26 其他製造業	
	☐ 6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 17 基本金屬製造業		☐ 27 產業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 7 木竹製品製造業		☐ 18 金屬製品製造業		☐ 28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 8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 19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29 用水供應業	
☐ 9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 20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 30 廢(污)水處理業		
☐ 1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 21 電力設備製造業		☐ 31 廢棄物清除、處理及資源回收業		
☐ 11 化學材料製造業		☐ 32 其他:				
(三) 主要輔導內容	1. 輔導期間		自 114 年 月 日 至 114 年 月 日			
	2. 輔導項目：		3. 輔導內容：		4. 輔導方式：	
	5. 功能別 (請依主要輔導功能勾選一項)					
	☐ (1) 研發與創新		☐ (2) 產品設計		☐ (3) 製程技術	
	☐ (4) 經營管理		☐ (5) 環保工安		☐ (6) 節能減碳	
	☐ (7) E 化		☐ (8) 其他_____			
輔導經費	6. 政府(A)	千元	投入人力	9. 受委託單位(C)	人月	
	7. 廠商(B)	千元		10. 廠商(D)	人月	
	8. 合計(A+B)	千元		11. 合計(C+D)	人月	

捌、審查意見回覆表

輔導案計畫名稱：

執行單位：

計畫主持人：

審查意見	意見回覆說明

玖、附件

一、 個資蒐集同意書

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告知暨同意書

蒐集個人資料告知事項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以下簡稱本中心)因執行(經濟部產業發展署)-(民生產業轉型加值計畫-輔具產業轉型加值輔導)辦理(輔具產品數位導入輔導)，向您蒐集個人資料，並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告知下列事項：

1. 蒐集目的	1. 辦理(本計畫或本次)活動及相關行政管理。	
2. 個人資料類別	識別個人者	如姓名、職稱、地址、電話、Email
	現行之受僱情形	如公司名稱、工作職稱
3.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u>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u>)將於蒐集目的之存續期間內，合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除蒐集之目的涉及國際業務或活動外，(<u>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u>)僅於中華民國領域內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3)(<u>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u>)將於原蒐集之特定目的、本次以外之產業推廣、宣導及輔導，以及其他公務機關請求(<u>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u>)行政協助之目的範圍內，合理利用您得個人資料。	
4. 當事人權利	您可向本中心「個資當事人權利行使窗口」行使查詢或請求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之權利，電話：07-3513121 轉 2360。	
5. 不提供個人資料之權益影響	若您不提供或未提供正確之個人資料，(<u>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u>)將無法為您提供特定目的之相關業務。	
6. (<u>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u>)	因業務需要而委託其他單位處理您的個人資料時，將會善盡監督之責。	

個人資料之同意提供

本人已充分知悉上述之告知事項，並同意(經濟部產業發展署/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在符合上述告知事項範圍內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個人資料。

立書人簽名：

日 期： 年 月 日

二、 廠商公司或營利登記證

三、 廠商工廠登記證

五、 提案簡報格式：

附件三



113年度
民生產業轉型加值計畫-輔具產業轉型加值輔導
輔具產品數位化轉型與應用提升輔導提案簡報

提案名稱：

受輔導廠商**全銜(全名)**：

提案人：金屬中心000處/000組000

總計畫主辦單位： 經濟部產業發展署

輔導案督管單位：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中華民國 114年0月0日

1

壹、基本資料.....
貳、計畫目標.....
參、產品之市場現況與分析.....
肆、計畫實施內容.....
伍、經費與人力需求.....
陸、預期效益.....
附錄、.....

備註：新增簡報大綱不限，但既有大綱須保留呈現

2

- 一、提案計畫名稱：_____
- 二、受輔導廠商**全銜(全名)**：_____
- 三、政府款：_____萬元
自籌款：_____萬元
- 四、廠商簡介-
 - 成立時間：__年__月__日
 - 資本額：_____萬元
 - 年營業額(111/112/113)：___/___/___萬元
 - 員工人數：___人
 - 主要產品項目：_____
 - 其它：_____
 - 上市/櫃 /興櫃/創櫃：_____
- 五、是否曾執行過政府計畫？若有，執行計畫名稱及年度為：000計畫(XXX年)

3

一、產品介紹

4

一、產品之目標市場現況與分析

5

肆、計畫實施內容

一、計畫目標

(請以數位設計為主軸，結合IT公司、數據分析公司等跨域技術合作夥伴，提升輔具產品人因、美學設計與製造能力為主要計畫目標)

二、實施內容及方法 (請以流程圖說明；含計畫架構與團隊分工)

三、計畫甘特圖

6

伍、經費與人力需求

一、預估經費需求

(單位:元)

	政府款	自籌款	小計	占總經費比率
一、直接薪資				
二、管理費(無法動支) (政府款經費*7%)				
三、其他直接費用				
人事費(約聘人員費用)	0	0		
旅運費				
材料費				
業務費				
四、公費(無法動支) (直接薪資+管理費)*8%		0		
五、營業稅(無法動支) (直接薪資+管理費用+其他 直接費用+公費)*5%	0			
合計	500,000	125,000		

註：

1.管理費、公費、營業稅之項目金額，無法動支。

2.政府款請編公費、自籌款請編營業稅，約聘人員費用請編0元。

3.政府款預算每25萬，編列副研究員職級1人月，(副研究員1人月上限:85,146元)

7

伍、經費與人力需求(續)

二、預估人力需求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最後2個數字 請以OO表示)	最高學歷 (畢業年月)	經歷及 工作年資	職級 (請參考科 技部人員職 級表)	在本計畫所 擔任之職務	本計畫 所投入 之人月
合 計						

註：每輔導案執行人員，以副研究員職級規劃(科技部職級：非派遣人員)

8

陸、預期效益

一、效益分析：

二、非量化效益：

既有標題請勿調整，但可新增項目

9

Thank for your attention

四、機構簽約繳交文件查核表

附件四

計畫名稱：

請勾選		文件項目
是	否	
☐	☐	1. 有檢附計畫書 7 份
☐	☐	2. 有檢附計畫書電子檔
☐	☐	3. 計畫書格式與本計畫要求之格式相符
☐	☐	4. 無以相同或類似計畫重複申請政府其他計畫輔助之情形。
☐	☐	5. 廠商合作意願書
☐	☐	6. 廠商公司或營利登記證
☐	☐	7. 廠商工廠登記證
☐	☐	8. 個資使用同意書

此致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機 構 名 稱：_____

計 畫 主 持 人：_____ (簽名)

填 報 人：_____ (簽名)

填 報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